

证券代码：833585

证券简称：千叶珠宝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市千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北京市千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仔细阅读了公司的相关材料，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进行了咨询，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《关于聘任张红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该议案内容是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现实情况，系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聘任，是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《关于聘任张红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北京市千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黄海峰、何静、杨似三
2024年8月29日